

《黄山高新区金鸡峰单元详细规划》

主要内容

一、规划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年修订）、《安徽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城镇开发边界内详细规划编制管理工作的通知》（皖自然资规划函〔2023〕91号）、《安徽省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规程》（试行）、《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黄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各类专项规划及相关法规规范。

二、规划范围

《黄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划定的金鸡峰单元，具体为：东至轩辕大道，南至金鸡路，西至梅林大道，北至歙州路，总面积约317.53公顷。

三、功能定位

黄山市科技研发与文化创作中心，设施齐全、环境宜人的现代化社区。

四、规划结构

规划构建“两轴三心三区”的总体空间格局。

两轴：依托迎客松大道和轩辕大道打造两条城市发展轴。

三心：分别指依托徽文化产业园打造的徽文化文创中心、依托银蝶湖打造的银蝶湖景观中心和依托金鸡峰打造的金鸡峰生态中心。

三区：分别指北部的文创产业发展区，中部科创综合配套区及南侧的创新制造服务区。

五、用地布局

1. 居住用地

主要分布于梅林大道东侧，总用地面积 46.34 公顷。

2.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主要分布于徽光路北侧，包括教育用地、机关团体用地、科研用地，总用地面积 24.99 公顷。

3. 商业服务业用地

主要分布于歙州路南侧，总用地面积 72.10 公顷。

4. 工业用地

主要分布于百川路两侧，总用地面积 83.51 公顷。

5. 物流仓储用地

主要分布于丹霞路西侧，总用地面积 2.81 公顷。

6. 交通运输用地

主要为城镇村道路用地，总用地面积 50.87 公顷。

7.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主要为公园绿地，总用地面积 16.30 公顷。

8. 特殊用地

位于百川路北侧，总用地面积 18.32 公顷。

9. 留白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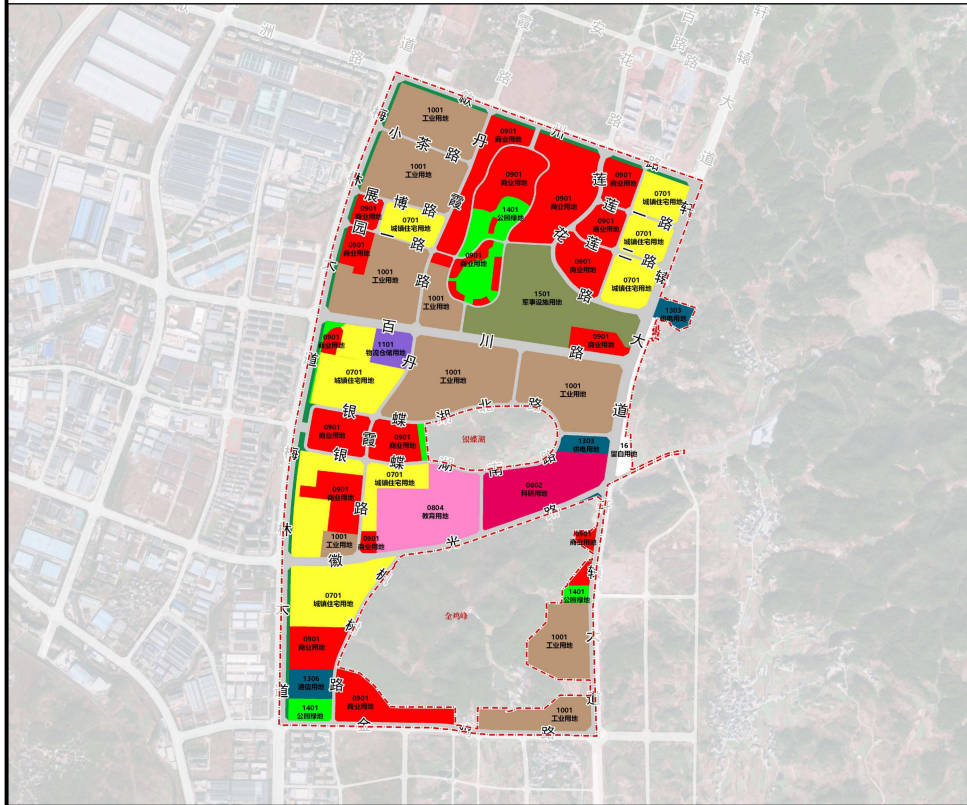
位于轩辕大道东侧，总用地面积 2.29 公顷。

黄山高新区金鸡峰单元详细规划



位置示意图

风玫瑰、比例尺



组织编制单位：黄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黄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工作底图来源于天地图黄山，审图号皖黄S(2024)6号

制图单位：安徽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